

证券代码：836352

证券简称：绿水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绿水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建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

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

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 2020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修订公司章程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）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公司和实际控制人程爱晓关联交易事项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



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刘建宗、程爱晓、浙江青田天邦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申请银行贷款额度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380,0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茜芝 金伟影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

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法律意见书

绿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